

# 中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 公示

## 关于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名单的公示

各相关方：

根据中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（以下简称协会）《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管理办法》、《生态原产地产品评审通则》、《生态原产地产品评审技术规范》等规定，经评审审核，协会批准以下十一个产品为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：

- 1、民权赤松茸
- 2、民权大闸蟹
- 3、民权花生
- 4、民权莲藕
- 5、民权葡萄
- 6、民权山药
- 7、民权制冷设备
- 8、漾濞“御福年”牌核桃油
- 9、漾濞“云益品”牌核桃油
- 10、漾濞“传润”牌核桃

11、漾濞“任兴”牌苹果

准予其使用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标志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10天（即2023年4月11日—2023年4月20日）。如有异议，请署真实姓名以书面形式，于2023年4月20日前邮寄或直接送达协会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工作办公室（邮寄以寄出日期为准，直接送达以接收日期为准）。

中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  
2023年4月11日

